

## 深圳市创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7月1日，电话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7月11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实施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2,407.41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3,611.115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公司变更登记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实施完成及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变动，需对章程中相应章节修改如下：

(一) 公司章程第五条

原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07.41 万元”。

现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11.115 万元”。

(二) 公司章程第十六条

原为：“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407.41 万股，均为普通股。”

现修改为：“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3,611.115 万股，均为普通股”。

(三) 公司章程第一百〇三条

原为：“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现修改为：“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相关手续，董事会授权公司职能部门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登记机关的要求具体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本次董事会所提议案，提请于 2018 年 7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 《深圳市创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创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12日